

新视野文库 | 顾云深主编

骑士

Knights

汪丽红著



且歌且战的西欧贵族

上海辞书出版社

新视野文库 | 顾云深主编

骑士

Knights

汪丽红著

且歌且战的西欧贵族

上海辞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骑士:且歌且战的西欧贵族/汪丽红著. —上海:上海辞书出版社,2006.7
(新视野文库/顾云深主编)
ISBN 7-5326-2076-X

I. 骑... II. 汪... III. 骑士(欧洲中世纪)—文化—通俗读物
IV. D59-4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77767 号

责任编辑 林益明

装帧设计 姜明明 婕

骑士—且歌且战的西欧贵族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发行
上海辞书出版社

(上海陕西北路 457 号 邮政编码 200040)

www.ewen.cc www.cihai.com.cn

上海展强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710×1000 1/16 印张 14.25 插页 2 字数 130 000

2006 年 7 月第 1 版 2006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4 250

ISBN 7-5326-2076-X/K·368

定价: 22.00 元

如发生印刷、装订质量问题,读者可向工厂调换。

联系电话:021—66511611

总序

□人,是历史舞台活动的主体,而人总是在特定的历史场景中被赋予某种“角色”。从社会学定义上来说:“社会角色”指的是在社会结构中占有特定地位的人士应有的行为模式或规范。

□“新视野文库”的选题,是以特定社会历史情景中的特定社会阶层或群体为对象,试图在宏大的历史叙事之外,撷取社会历史结构中一个细微的剖面,进行切片似的扫描,即在着眼于制度文化的背景上,勾勒出这些社会特殊阶层或社会集团(群体)的日常生活、生产方式、行为规范与“集体无意识”的心态。在时间序列上,上迄古代埃及,下至当代美国;在选择范围上,既涉及精英权力阶层,也关注社会边缘群体。以“集体传记式”的阐述方式,描绘出他们独特的文化和生活方式,以及他们那种强烈的身份认同感,从而折射出社会历史的变迁,所谓:阐幽发微,意趣兼得。

□“新视野文库”的宗旨,是为读者“穿越时空,神游历史”提供一条“时光隧道”。在第一批出版的书籍中,我们得以窥见:从古代埃及法老的深宫内帷到罗马角斗士血洒竞技场,从荒野山林的女巫集会到现代大都市的“嬉皮士”群居村,从放浪形骸的波希米亚生活方式到中世纪骑士与贵妇的罗曼史,从日本艺妓的强颜卖笑、悲凄血泪到德国法西斯的残暴成性、惨绝人寰……通过对社会历史生活场景细致入微的刻画和历史群体活动浓墨重彩的描绘,丰富读者对于世界文明和世界文化的理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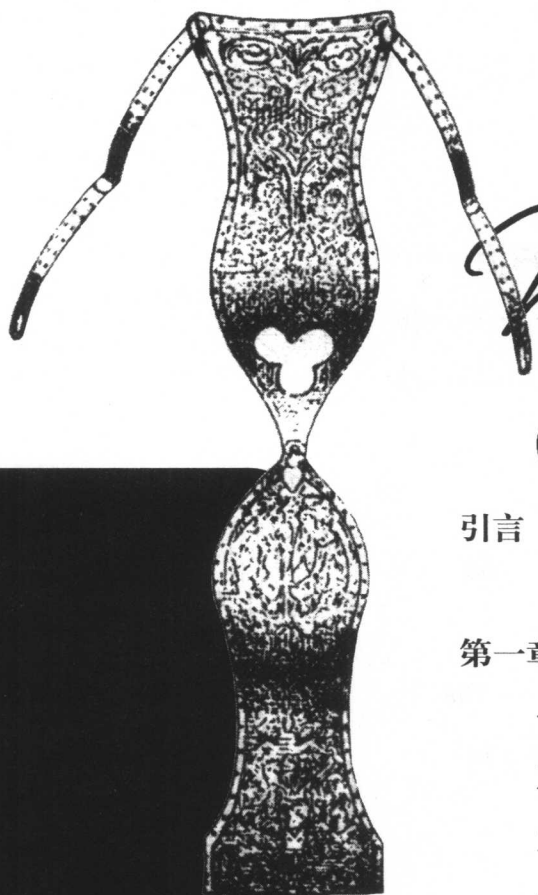
□“新视野文库”的作者,大都是学有专攻的中青年学者,或者是苦读十年获得博士学位的青年学人。为了用易读易解、趣味横生的笔触来表现这些历史的细部,他们以梳理史料、考据史实的科学态度,加上对生活的体验和想像,为一段文字的撰写而辗转反覆,为一幅图版的搜寻而四处奔波,才有了呈现于读者面前的一本本装帧精美、图文并茂的书籍。

□“新视野文库”的出版,但愿真正能为读者提供一种考量历史和观察世界的“新视野”。

目录

C O N T E N T S





Knights

引言

第一章 骑士成长的心路里程……………11

- 一、骑士的武器装备……………12
- 二、准骑士的艰苦生涯……………29
- 三、激动人心的受封仪式……………36
- 四、比武大会……………45
- 五、半个骑士守则……………55



第二章 基督教对骑士文化的渗透……………65

一、基督教与骑士制度的磨合……………66

二、基督教与骑士文化的蜜月……………73

三、共谋的罪恶……………87

四、骑士团……………93

五、另外半个骑士守则……………105

第三章 骑士爱情的精髓……………109

一、疯狂之爱从何而来……………110

二、爱情艺术……………131

Knights





第四章 骑士的田园梦想与经济收入……………165

一、庄园里的骑士……………166

二、战争与抢劫……………181

第五章 唐·吉珂德的命运……………207

一、战争的革命(新式武器的出现)……………208

二、精神的堕落……………212

三、骑士精神的影响……………216



引言

Y I N Y A N

“如果上帝也有灵魂，它在自己的时代里也是一个异常勇敢的骑士。”

——傅华萨 (Froissart, 约1333—约1405) 法国历史学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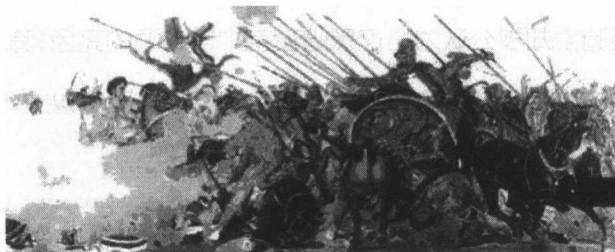
无论历史学家们如何穷经皓首，躬亲考证，也殊难改变一般人心目中中世纪的“黑暗”形象，然而金戈铁马、且歌且战的浪漫骑士却被公认为是这黑暗夜空中最绚丽的亮色。骑士生活的矜贵人人向往之，骑士风范的典雅人人羡慕之，骑士爱情的浪漫人人夙寐以求，骑士的英雄生涯成就了中世纪数百年普通大众的幻梦。

骑士在中世纪背负多重身份,骑士无论是作为一个概念还是作为一个群体都负载了当时社会和人们太多美好有时是晦暗的情绪,它总是唤起人们一些非常美好的断想:激动人心的决斗,闺帏里美丽慵懒的贵妇,人声鼎沸的比武场,悲壮艰难的攻城战……那么中世纪一个骑士的真实生活究竟如何呢?是否真如传说中惊险刺激,香艳浪漫呢?要彻底了解骑士群体性格,首先得追溯一下骑士的起源。

骑士究竟起源于何年何月?至今没有一个历史学家能考证清楚。但有一点确信无疑,浪漫骑士出身行伍,脱胎于在沙场横刀跃马的骑兵。骑兵在欧洲战场地位的变化直接推动了骑士阶层的形成。

公元前8世纪亚述帝国军队里就闪现了骑兵的踪影。《圣经后典·犹滴传》记载了亚述包围犹太城市伯夙利亚时的规模:“第二天,何乐弗尼(亚述帝国将领)集合了他的全军,以及他的同盟军。这是一支庞大的军队,拥有170000步兵,12000骑兵。”如此庞大的阵势令何乐弗尼得意非常,安营扎寨后的第二天,特地率领全部骑兵接近伯夙利亚城墙,向犹太人炫耀示威。这一幕给女主人翁犹滴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北山降下亚述人,士兵足有数千。谷地河流尽封锁,满山遍野布骑兵。”

公元前334年春,马其顿的亚历山大率步兵3万,骑兵5000,战舰160艘,东征波斯。公元前333年秋,这支不足4万人的队伍在小亚细亚的伊苏(今土耳其境内)与波斯皇帝大流士三世近13万人的部队相遇。波斯军排成长达4公里的两列横队,马其顿军左侧是亚历山大指挥的重骑兵,中军为重装步兵方阵,右翼为希腊盟军。亚历山大没有丝毫迟疑,当即身先士卒,率领5000骑兵冲向敌军,一时间马蹄践踏、刀劈斧砍、声势如雷,很快冲垮波斯军左翼,然后与希腊盟军合围,围剿波斯部署在中央的主力部队。大流士三世惨败潜逃,撇下母亲和妻儿,损失步兵、骑兵约10万人,辎重全部丢失。经此一役,亚历山大掌握战争主动权,



◇伊苏之战(1831年从庞贝古城遗址发现的镶嵌画)



◇亚历山大

打开了通往叙利亚、腓尼基的门户。

据军事家分析,亚历山大取胜的原因在于关键时刻灵活运用重装骑兵,然而我们不能因此过分夸张骑兵的作用,实际上骑兵在古典战场扮演的角色突出,但决不是致敌取胜的金钥匙。亚历山大东征一路所向披靡,令敌军难以将其锋芒的关键原因不在于骑兵,而是在于经过他改组创新的多兵种合成部队——马其顿方阵,特别是被安排在方阵前面的长矛兵。士兵执矛站立时,每根矛的长度都大大超过士兵的身长,长矛阵纵深4—5排,宽度不限,那长枪如林的景象既宏伟又可怕,足以使见

者心脏一阵猛烈收缩、魂飞魄散;任何以勇敢著称的骑兵一旦陷入长矛阵都只可能有一种结局——束手就擒或者引颈就戮。相比较而言,骑兵装备昂贵,数量少,只能作为一个小方队忝为古典军事方阵的有机部分。

另一位军师天才——迦太基名将汉尼拔同样也是运用骑兵的高手。但著名的战例掩盖不了骑兵在军事部署上只担任偷袭、断粮之类辅助工作的事实,古典世界的战场仍然主要依赖步兵。

希腊化时期过后,罗马人控制了欧洲局势。共和国时期,罗马士兵骁勇善战闻名天下,但是由于返乡士兵的土地问题一直没有妥善解决,引发了共和国一系列危机,恺撒趁机剥夺元老院的权力,建立了罗马帝国,从而揭开罗马历史上新的篇章。帝国时期的罗马虽然部分地协调了士兵与土地之间的关系,但军士在公民权的庇护下却滋养了另一种风气:后期的罗马军团武器精良,却饱食终日,华衣美服,大腹便便,脑满肠肥,基本丧失了战斗能力。帝国的防守一点点逐渐被移民罗马边境的蛮族蚕食,就在这些被罗马人利用依赖的蛮族中间我们发现了中世纪骑士的源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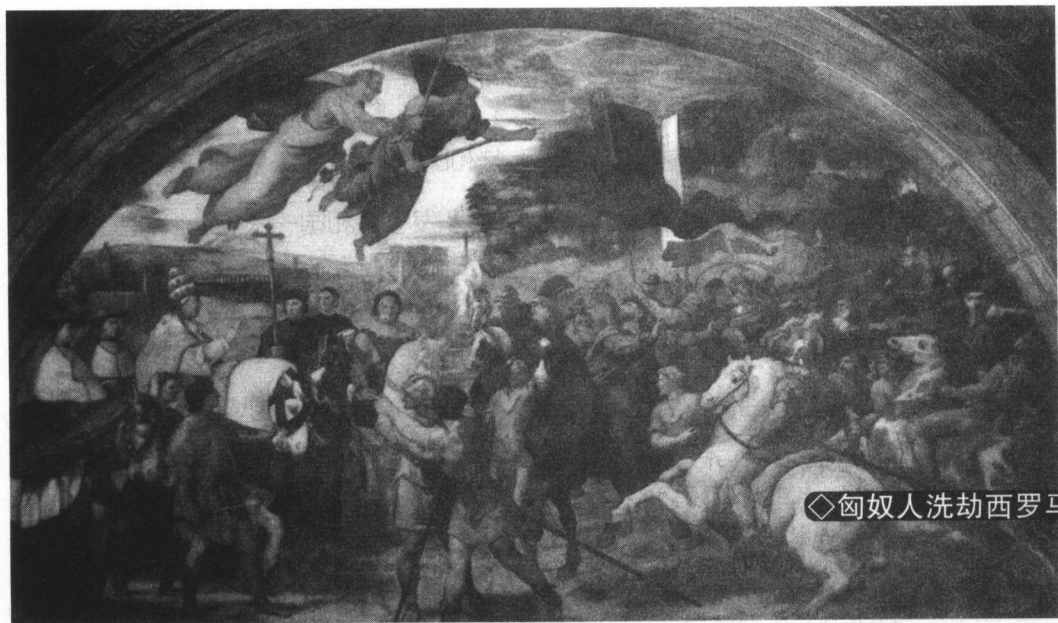
公元3—4世纪,蛮族通过逐渐渗透和正面交锋两种方式入侵西罗马帝国。回顾西罗马



◇西哥特洗劫罗马

帝国陷落以前的世纪,大型战役主要以集团军作战为主,希腊军团、马其顿方阵、罗马军团……都在历史上留下赫赫威名;骑兵部队不仅数量小,并且重大技术革新时代还没有到来,马鞍、马镫都没有使用,因此骑兵总是被淹没在庞大的军团中间,难以凸现。然而蛮族的人侵暂时改变了战场上这种局面。诸蛮族部落中,哥特人最擅长使用骑兵,他们对于战马、骑手以及马背作战有一种特别的尊崇和热爱,可以称得上是马背上的民族。

我们且看蛮族与罗马大军的一次著名遭遇战。公元378年的一个中午,东哥特和西哥



◇匈奴人洗劫西罗马

特两支蛮族在洗劫完多瑙河沿岸各省后，会师阿德里安堡。鏖战过后进行休整，绝大部分兵马都出去搜集粮草了，大本营里只剩下西哥特人的部落酋长菲烈德根率领少部分士兵驻守。而这时东罗马帝国皇帝法伦斯正在四处搜索哥特人，他已经集结起一支数目庞大的军队，企图给予野蛮人一次致命性打击。侦察兵远远看见一排哥特人的战车挡在河谷前的空地上，立即返回向皇帝报告。法伦斯认为机不可失，立刻下令发动总攻。原本这次进攻即使不能大面积消灭敌人的有生力量，也足以威懾众多蛮族部落，重振己方士气。但是法伦斯关键时刻犯了一个致命错误，那就是答应与菲烈德根进行谈判，给了敌方喘息斡旋的机会。菲烈德根借着谈判的机会拖延时间，暗地里派士兵，逃过罗马巡查兵的视线，去搬救兵——通知征粮的哥特主力部队回营。骑兵回来了！骑在马上的蛮族挥舞着刀剑、投枪，勇猛彪悍，呼啸而来，先攻陷敌人的右翼部队，接着回转头冲击敌军左翼，如入无人之境，吓得罗马军团目瞪口呆，神魂俱丧，立刻阵脚大乱。他们被哥特骑兵分割在一个个狭窄的空间内，罗马步兵的长矛、标枪无法施展，只能任这些仿佛来自异域的长发巨人践踏、刺穿。此役血流成河，法伦斯及东罗马的主要将领全部阵亡，4万余名士兵魂归他乡。阿德里安堡战役不仅宣告了东罗马的彻底失败，在军事史上更成为纯步兵时代结束的标志性事件。此后，蛮族带来的骑兵作战方式，以其机动性、突然性和骑士决不退缩的勇敢精神，在中世纪战场上显赫了几百年。

骑在马背上的蛮族挥舞着大刀，像浪潮一波一波从东面、北面席卷而来，海浪渐次退去，沙滩上留下的不仅是残骸废墟，还有战争技术革新的新芽。东罗马帝国（拜占庭）率先吸取帕蒂亚经验，“大胆”引进马上弓箭手，创新马匹运输技术，所以虽位于游牧民族侵袭的东方前哨，拜占庭却得以苟延残喘了相当长时间。日耳曼各部落中西哥特人和伦巴德人则是普遍使用马匹作战最成功的两支蛮族，马镫的使用功不可没，它使骑兵抢尽风头，继阿德里安堡战役之后进一步在欧洲战场挤兑步兵兵团，站住了脚跟。

很早之前，中国的少数民族驰骋大漠草原，早已经学会使用马镫。但是直到7世纪左右，它才姗姗步入欧洲人的视野，8世纪首先在法兰克人中间得到普及。马镫的出现以及应用改变了欧洲骑兵的命运，重塑骑兵形象。在没有马镫的时代，战士在马背上找不到立足



◇无子镫骑士

点,无论是投枪还是使用刀剑砍杀,都缺乏力度;同时还不得不分心注意用双腿夹紧马腹,以防从高速奔驰的马背上摔下来。这是骑兵在古典时代战场不得宠的重要原因之一。采用马镫以后骑手们找到了借力点,在马背上绷直马镫或半蹲或站立,凭借马匹冲击的速度和骑士居高临下的威势一举

将投枪刺入敌人的胸膛。普通的盾牌和护胸甲根本抵挡不住这样凶猛的攻击,“就杀人方式而言,骑兵比步兵更直接也更令人震颤”。11世纪马鞍又得到普遍运用,不仅使高速奔驰中的骑士坐得更舒服,前后鞍桥更使骑兵在马背上攻守自如,不至于被敌人的长矛逼得即刻翻身落马(当然瑞士长矛农民军出现以后情况又为之陡然一变,这是后话了)。这两项技术的革新大大提高了骑兵的个体作战能力,增加了中世纪人们对骑兵的认同感:当数千名东征的十字军骑士骑着高头大马从君士坦丁堡街头整齐划一地昂首走过,目睹这一壮观画面的拜占庭皇帝亚历克塞的女儿安娜·康尼努斯(Anne Comnene)为之震慑,当即断定法兰克骑兵锐不可挡,足以把巴比伦城墙踏出个洞来。另一方面,个体作战能力增强曾经使法兰克人一度陷入轻信骑兵的窘境,公元782年法兰克人与萨克森人在新特爾山区遭遇,前者立即不顾一切策马迅速进攻:“好像在从后面追捕逃亡者并聚敛战利品”(艾因哈德《查理大帝传》);萨克森人什么都没做,只是摆好阵列,静静等候敌人送上门来,没费什么力气就将法兰克人几乎全部围歼。骑兵个体作战能力的增强和地区小规模战争的增多成为骑士游侠思想滋生的土壤。

除了骑兵在欧洲蛮族战争中的地位上升之外,日耳曼的部落结构,特别是军事民主制对于骑士这一特殊阶层的形成也有着深层影响。在以武力决胜负、论英雄的部落混战时代,驰骋疆场,号令群卒,负责战场指挥作战者很自然成为部落军事首领,在其周围必然也

必须聚集一批好战的青年,正是在这些团队当中产生了后世骑士精神的基本要素:忠诚,勇敢,追求荣誉。塔西佗的《日耳曼尼亚志》为我们揭开了面纱的一角。

“按部落规矩,只有当部落觉得这个少年做得不错时才允许他拿起武器。当那一天来临,某个首领或者父辈抑或是某个男性亲属在集体大会上当面授予这个年轻的战士盾牌和矛枪。这相当于我们的成年仪式。他们现在不仅仅是家族成员,还正式成为部落一分子。显贵的血统和为部落服役得到父辈们的认可可能使他们十几岁就成为男孩们的首领。他们又紧紧跟随比他们成熟,得到认可度更高的首领……由首领决定这些伙伴的等级高低。他们之间存在激烈的竞争,都争抢位于首领之下的第二把交椅;首领之间则相互比较拥有部下的人数和部下的忠诚。尊严和荣誉感一直伴随着这些少年,使他们和平时期能相互体谅,战时则充满集体安全感。一个人通过属下的人数和同伴的品质不仅仅在自己的部落里面能赢得名声,而且在周围的部落里也会得到尊敬。

战场上首领在勇敢方面被部下超过是一件很丢脸的事情,部下表现得配不上首领的勇敢同样也会觉得无地自容。首领战败,自己却活着离开战场,那么这个人以后在人前都会抬不起头来。放下自己的英雄主义行为,保护主人不受伤害,这就是‘忠诚’的定义。首领为胜利而战,扈从为首领而战。许多贵族青年因为自己的家乡和平无战事,就跑到其他部落寻找战争机会。日耳曼人对和平没有兴趣;而名望只有在险境中才容易求得,没有暴力和战争就没有也不可能维持庞大的扈从队伍。”

这段简短的文字首先给我们揭示了日耳曼部落中存在一种特别的社会关系——首领扈从关系。毫无疑问,在结构并不复杂的日耳曼各部落社会中这是一种单纯的军事关系,与其他游牧民族没有太大差别,然而移民过程中的日耳曼部落好比一架流动军事机器,时时刻刻处在战斗状态当中。当军事意味着是生活的几乎全部内容时,情况就迥然不同了,它必然为历史的后续发展打下深深印记,随着时间的推移,首领扈从关系逐渐投射成中世纪盛期领主与骑士的关系。前者以战利品为凝聚核心,后者则是建立在可增值的不动产(土地、爵位)利益基础上,更稳固也更复杂。

首领扈从关系不是简单的上下级关系,还包括原始社会最珍贵的兄弟情谊,部落为了

生存,长期以来形成的团体主义法则,决定了首领扈从关系不是自上而下的单向单极,而是双向互动的权利义务关系。团体主义在小国寡民的日耳曼部落,深深扎根在其部落财产的分配和转移模式当中。

通过对《萨利克法典》、《萨克森法典》、《巴伐利亚法典》等诸部蛮族法典的深入研究,我们可以发现日耳曼人对财产有一种“双重所有”观念。日耳曼部落公社并非实行完全的公有制,相反它在所有制方面是以个人所有制为主体,猎场、牧场、采樵地等公共土地仅仅作为个人所有制的补充。但是这里的个人所有与早先罗马帝国法律当中的财产私有是两个不同的概念,简单地说就是一个罗马人可以任意处置自己的财产,包括出租、转让、馈赠等,完全无需考虑其他人的意志;然而一个日耳曼部落成员却不能如法炮制,土地如果要转让,“只能在同一公社内部进行,所有权决不允许落到外公社去”。团体主义在这其中起到了作用。据此也许我们可以推演出这样的结论:在日耳曼部落,财产为客观存在物,具有独立的价值和意义,与主人的关系有一定程度的割离。这种财产观念投射到骑士社会即形成如下现象:土地所有者将土地通过一定的程序(封臣的效忠仪式)转让(注意是转让而不是买卖)给第二人,第二人又通过同样的程序将之再次转让给第三者,由于财产本身具有一定的独立性,所以该土地的第一任主人就丧失了对这块地的财产追及权。这就是为什么中世纪骑士效忠的对象只是他的直接领主,而不包括领主的领主,中世纪西欧因此陷入互不相属的散乱状态。除此以外,日耳曼“双重所有”观念对封建社会里个人的影响,则是中世纪骑士与伙伴们一起常年在征战,虽然对自己的领地享有管领权和处分权,而实际耕种这块土地的人享有使用权和收益权。

日耳曼“双重所有”观念的产生是考虑到部落的集体利益——也就是团体主义,作为基础制度形成文化氛围,它又深深楔进首领扈从关系当中,使骑士忠诚观念的形成拥有了深厚底蕴。

通过塔西陀的叙述,我们看到这些“红发碧眼,身材强壮”的日耳曼武士忠诚、勇敢、重荣誉的高尚品行,三种品格并重,没有孰轻孰重。随着日耳曼部落慢慢解体,欧洲进入诸侯林立封建时代,忠诚背后的团体主义逐渐褪色变质,虽然它继续保留在一些特殊的社会仪

式当中,保留了其形式主义的外壳,但是其背后的支撑力量却变成了以物质交换利益为主(契约)的分封制度,骑士的个人英雄主义在与团体主义(忠诚)的较量中稍胜一筹,造就了武功歌中的骑士——英雄形象。

骑士与日耳曼武士还有一个共同点,那就是指向性。他们总是走出出生地,指向外面的世界,通过外界的斗争去夺取、获得,而非经营,缺乏内向给与和自我修缮。但是夺取的物理空间总是有限的,第一次十字军东征停歇后,骑士文化开始转向,发展为另外一种类型——浪漫骑士。

我们暂时撇开艰涩的结构分析,回到历史发展脉络中来。日耳曼部落之间通过不断的战争、融合、吞并,形成了几个大的蛮族国家:汪达尔王国、盎格鲁-萨克逊王国……其中包括由阴险凶残的克洛维建立的法兰克王国,史称墨洛温王朝。一些传统的社会生活方式并没有随着王朝的建立而消失,而是改头换面以另外一种方式保留了下来。例如跟随在国王身边的扈从官,当时称之为antrustiones,国王以下的众多大小头目身边也有自己的



◇墨洛温王朝的骑兵,750年
藏于圣高卢图书馆